

招标公告

根据相关规定，经开发区小额批准，现就新颜路、亭趾港(星光街-五洲路)整治工程涉110KV电力管线精探（新增）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欢迎符合要求并有能力完成本项目的投标人前来投标。

一、工程情况

1、招标项目名称：新颜路、亭趾港(星光街-五洲路)整治工程涉110KV电力管线精探（新增）项目

2、招标编号：L3301100000003940007

3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3.1本次招标为新颜路、亭趾港(星光街-五洲路)整治工程涉110KV电力管线精探（新增）项目。新颜路、亭趾港（星光街-五洲路）整治工程呈南北走向，南起星光街，北至五洲路，道路长度约2.5公里，道路施工毗邻110kV电缆。为确保施工安全及电力线路安全运行，结合现场已探测情况及各相关部门最新要求，需进一步对本项目部分区域涉及的110kv电力管线现状敷设情况开展补测工作，主要包括：（1）北沙东路与新颜路交叉口过河段新增精探点位3个，登科弄桥梁区域与新颜路交叉口段新增精探点位3个。（2）天荷路与新颜路交叉口段区域、天荷路与新颜路交叉口南侧段区域、振兴东路与新颜路交叉口段区域、超峰路与新颜路交叉口段区域、星光街与新颜路交叉口段区域新增陀螺仪探测工程量约816m。上述工作量最终以经甲方及相关方确认的实测数量为准。

3.2招标范围：

具体以招标人要求及现场实际探测服务的内容为准。同时包括按时派人员出席招标人要求的各类相关会议，并提交相关报告及资料，并配合招标人在测绘、勘察、设计、施工方面的工作。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“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”。

二、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：

- 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3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4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5、参加交易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6、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
7、具备住建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（岩土工程（物探测试检测监测））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（工程测量）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（工程测量（含地下管线测量））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备地质勘查乙级及以上资质（含地球物理勘察）的企业。

8、自2020年1月1日以来（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准）完成过110kv电力管线等精确探测业绩至少一个。

9、投标人作业人员需具备探测作业资质且在供电公司准入考试、备案。（若投标人中标后不满足该要求，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单位承担招标人损失）

三、报名登记材料：

- 1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；
- 2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；
- 3、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；
- 4、自2020年1月1日以来（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准）完成过110kv电力管线等精确探测业绩至少一个。（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）
- 5、作业人员资质承诺书。

6、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中所需提供的证明材料。

四、报名时间、地点：

1、投标报名时间：2025年6月24日至2025年6月26日，9：00-11：30、14：00-16：00（节假日除外）。逾期不予受理

2、报名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万通中心1幢23楼。

五、投标截止时间：2025年7月3日9时30分止

六、投标地点：振兴东路18号（原开发区城管执法中队）三楼开标室

七、开标时间：2025年7月3日9时30分止；

八、开标地点：振兴东路18号（原开发区城管执法中队）三楼开标室

九、投标保证金：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。

十、本招标公告在以下网站公开发布：

1、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（答疑、澄清）、修改文件以网上杭州临平小额交易网站 <http://home.qfpt.linping.gov.cn:18084/home> 下载方式发放，由投标人自行关注以上网址。

2、澄清、修改等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该网站进行下载查看。

3、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：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。

十一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名称：中交城投（杭州）开发建设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刘启汉

联系电话：13666076030

2、招标代理名称：杭州云望项目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卢工

联系电话：19275716929

招标人名称：中交城投（杭州）开发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3日